##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碩士學位論文口試申請及流程

111年8月10日111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 本系碩士生提送學位論文考試時,應遵循下列規定:

一、 本系領工生徒还字位端义考试时,應过個下列就及。			
時程	內容	備註	
在學期間	<ol> <li>完成學術倫理教育課程(線上)。</li> <li>完成繳交2次論文指導費。</li> <li>參與國、內外學術研討會,完成至少1次公開發表(口頭宣讀或海報展示);或與碩士論文相關之研究報告被學術期刊刊登或接受發表。</li> <li>至少參加1場次實習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li> <li>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帳號申請及操作。</li> </ol>	第1學期: 8月1日(完成當學期註冊手續後)至1 月31日 第2學期: 2月1日(完成當學期註冊手續後)至7 月31日	
(初稿完成)	<ol> <li>於該學期學位考試至少 1 個月前,將學位論文 全文及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表,提交本系研究生學位論文專業領域審查委員會審議。</li> <li>通過→口試申請; 不通過→申請複審(檢具書面資料及說明向本 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進行審查)</li> </ol>	1. 依據本系『碩、博士學位論文專業符合審查處理要點』辦理。	
口試申請	1. 口試申請表(校務行政系統)。 2. 論文指導教授推薦書。 3. 論文摘要。 4. 歷年成績單(註冊與課務組)。 5. 學術倫理教育課程修課及格證明。 6. 論文指導費繳費證明單 2 張 7. Turnitin 論文原創性比對結果未逾 30%報告書 (送交指導教授簽名確認)。 8. 實習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證明。 9. 研討會論文集封面及流程或順序表影本、學術研討會獲獎獎狀影本或參加證明影本。 10. 獲接受刊登或已刊登之期刊論文影本。 ※ 9、10 項擇一	1. 公司	

時程	內容	備註
口試前	<ol> <li>口試1週以前張貼論文題目及口試時間海報。</li> <li>向系辦預借場地或器材設備,佈置由各研究室自行處理。</li> <li>口試前1日或當日張貼校外委員歡迎海報。</li> <li>如學位論文涉及機密、專利事項、依法不得提供公眾閱覽者,應於學位口試前提出「延後公開或不提供公眾閱覽」,送本系學位論文或學位報告申請延後公開審核委員會審議。</li> </ol>	1. 依據本系『學位論 文或學位報告申 請延後公開審核 作業要點』辦理。
口試當日	1. 當日茶點由口試學生自行處理,或同學、學弟 妹協助。 2. 應備文件: (1) 中文審定書、英文審定書 (2) 考試結果通知書 (3) 評分表 (每位委員1張) (4) 印領清冊 1份 (5) 委員收據 (每位委員1張) 3. 口試結束後,將上述文件交至系辦,以核銷學位論文指導費及口試委員費用。	1. 應備文件電子檔 可提前備份於系 明電腦內,如 有修改論文題目 應立即修改。
論文修改及上傳	<ol> <li>依委員建議修改論文,修改完成後填寫「學位論文修改通知單」送指導教授簽名。</li> <li>若論文題目有修改,應填寫「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異動申請表」。</li> <li>定稿論文上傳至「國立嘉義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審核通過後列印授權書及論文全文。</li> </ol>	1. 論文格式依『國立 嘉義大學研究生 畢業論文格式規 定』撰寫。
畢業離校	<ol> <li>繳交審核通過通知單。</li> <li>繳交嘉大授權書、國家圖書館授權書(需有親筆簽名)各1份。</li> <li>裝訂版畢業論文5本,內頁授權書以藍筆親筆簽名,系辨確認後3本論文紙本及授權書正本送圖書館,2本論文紙本系辨留存。</li> <li>依當學期公告期程辦理畢業離校手續,領取畢業證書。</li> </ol>	

- 二、 本流程自 111 學年度 (含)入學之碩士生適用。
- 三、 以上程序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辦理。
- 四、 本流程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